

江花

美文

A21

删繁

■文/雪小禅

她说,越上年龄,越发现,没用的东西越来越多。心里能容下的东西越来越少。越不肯妥协了。

心里不放垃圾箱,不喜欢的东西,立刻清除。不必讨好了。活出一个真字。

卸下很多包袱。人生越走越轻松。

如好的书法作品,一招一式都势如破竹。绝不拖泥带水。越简单的东西,越是难得。

上好的生活,只需要老实地爱一个人。写字,唱戏。一茶,一粥,一菜,一个黄昏,一个早晨。

简明扼要。不怕重复。这一天,和下一天,多么相似。

不知道时间的界限。不知道生与死。

不纠缠。不热闹。不参与。这清凉与决然,是删繁后的心态。

更不在乎了——没有内

心灼灼燃烧的感觉了。如果有,也是为爱一个人燃烧。为了取悦于他。低眉。或者深情到无以言表,或者幼稚到溃不成军。

只穿简单的颜色:灰,白。偶尔穿蓝。要的是那份惊艳。只喜欢简单人或事。沉默多时。寡言多时。

更简单的食品——煮一锅菜粥。萝卜,枸杞,人参。可以喝上一天。有时更简单到白水煮蛋。一杯脱脂牛奶。晚上

用木盆泡脚。用豆浆机磨一些黑豆的豆浆。有丰富的蛋白质和黄体酮。

研究豆腐的十几种做法。买一小盆文竹。不经心的种着。

朋友来往,挑肥拣瘦。只拣喜欢的。绝不苟同了。

春风沉醉的夜晚,穿上新买的薄衫去吹风。

吹呀吹,吹呀吹。

一生,就这么简单的过来了。



杨大眼和“潘将军”

■文/谢卫东

百度百科上说,李承鹏“眼睛颇大,江湖上人称——李大眼”,但我们现在说的杨大眼,却不是因“眼睛颇大,江湖人称杨大眼”,而是实实在在就叫杨大眼,以至于从南朝跑到北魏去的一位名人王肃的弟弟,第一眼见到他就发出疑问:“在南朝闻君之名,以为眼如车轮。及见,乃不异于人。”这意思很好理解,说在南边听到你杨大眼的名字,以为你的眼睛应该像车轮一样又圆又大才对,现在一看,和常人也没什么两样啊!杨大眼这时候显出了武将本色:战场上“旗鼓相望”,我双眼一瞪,“足使君目不能视”,何必一定要“大如车轮”呢!

好了,我们说的杨大眼就是这位,北魏悍将,生活在那位以改革名垂史册的孝文帝时代。

杨大眼也算出身名门,是氏族杨难当(在北魏和南朝宋夹缝中生存的氏人君王)的孙子,因是庶出,而不受家里重视,竟至于生活“不免饥寒”。但大眼不甘沦落,那年头谁牛掰谁不牛掰是看谁的拳头硬,正好杨大眼同学天生骁勇,便在兵伍中讨生活。

话说机会总是给有准备的人,当孝文帝准备南伐,派尚书李冲去选拔军官。杨大眼开始并未入李冲法眼,可他并不认为这是国家不需要他,反而自告奋勇地站出来了,对李冲说:大人你不选我,是因为你不了解我,现在我让你看看我的一点小玩意。于是他用三丈的绳子绑在发髻上,然后发足疾奔,结果“绳直如矢,见者无不惊叹”。李冲也很惊喜:千年少见的人才啊!好了,就是你了!

杨大眼被任为军主,虽然不算什么大官,但这时候杨大

眼对平时一直玩的哥们说了几句重要的话:哥们,我这是“蛟龙得水”,从今往后,我们的生活就要不同了。也就是说,拜拜了,兄弟们,哥这是要鹏程万里去了。

从此以后,杨大眼一路战斗,一路成长,“所历战阵,莫不勇冠六军”,在战场上勇不可当,“当其锋者,莫不摧拉”。当时传言,在南北朝边境淮泗地区,一句“杨大眼至”,儿童听到立即就吓得不敢哭了。

总而言之,杨大眼是位草根出身的英雄,是英雄总离不了美人,于是另一位主角终于姗姗来迟——“潘将军”登场了。潘将军是杨大眼的妻子,精通武艺,“善骑射”,是位女中豪杰。

丈夫在战场出生入死,潘夫人不甘留在家中,自己跑到军营中来看望丈夫。从此,她身着戎装,与丈夫“齐镞并驱”。和敌军厮杀时,两人一起上战场;空闲时,两人一起出入丛林纵马打猎;回到军营,夫妻同坐幕中,与部下将领随意谈笑自若。杨大眼常指着妻子对众人笑说:“此潘将军也。”那种自得,那种自豪,溢于言表。

风云变幻,在和南朝梁的钟离之战中,因部下两个将军奔溃,大眼没能制止,结果北魏军大败。此时北魏是宣武帝,宣武帝大为震怒,将主帅元英贬为庶民,杨大眼贬到营州去做一个大头兵去了。

又过了几年,宣武帝忽然想起杨大眼的功劳,重新起用他来对付南朝梁。杨大眼回到了京师,京师的人们想起他往日的英勇,高兴他又被任用,在他去台省报到时,一时街上“观者如市”。

话说杨大眼回来后,他小老婆所生女儿的丈夫,也是杨

大眼的女婿,名叫赵延宝,这个女婿跟他说了件事,让大眼愤怒万分。赵延宝告诉杨大眼,在他在营州当大头兵的时候,潘夫人在洛阳“颇有失行”,就是说潘夫人给他免费送了个绿帽子。杨大眼一怒之下,幽闭了潘氏,然后又把她杀了。

潘将军死了,留下了三个儿子。

我们不知道潘氏是不是真的有什么“失行”,因为告密的人的身份太可疑了,所以这个里面事实如何,现在已难以考究。但不管怎么样,潘氏死了,一代红妆将军再也不能和杨大眼“齐镞并驱”了,一个传奇终结,一段感情是不是就烟消云散?我们不能知道杨大眼那一刀下去时,心中作何感想?

这个故事的尾声:当杨大眼死后,继室元氏刚怀孕,潘氏生的儿子去问杨大眼的印绶在哪儿?元氏骄横地指着自已大起的肚子说:爵位应该我的儿子来继承,“汝等婢子”,不要有什么想法了!这话辱人母亲,实在太刻毒了,所以等杨大眼发丧回来的时候,他的潘氏妻子生的三个儿子:杨甄生、杨领军、杨征南一起截住了送葬队伍。征南一箭射死赵延宝,当他还要射死元氏时,甄生制止他说,天下哪有杀害自己母亲的人。于是他们开棺取出杨大眼的尸体,叛离北魏,因为三人骁勇(有潘将军这样的母亲,可以想象得出儿子的性格),当地人不敢追赶。三个儿子遂投奔了南朝梁。

从来没有一种工作叫钱多、事少、离家近

■文/何经华

人生有三个阶段。第一个阶段是“无知无力”,就是你的知识不是很丰富,身体也没长好的时候,你只是一个小孩,还在念书。第三个阶段是“有知无力”,你积累了很多知识经验,可是你年纪大了,有想法也做不动了。只有中间的三十年,是“有知有力”。

我们现在大多处于“有知有力”的第一个十年里,在这个阶段,大家的工资基本上是没有太大差异的,你的同学也许早你一年升个组长、经理什么的,那不重要。最重要的是在第一个十年你要扎扎实实地投资自己。

第一个十年是你这辈子工资最微薄的时候,这个时候你可能是单身,你的收入可能仅能支撑你的生活所需。但如果你扎扎实实地把自己的基本功练好,第一个十年稳稳当地走完,到第二个十年你就可能有机会成为一个部门的主管。

这个时候,你可能结婚了,可能有了孩子,如果做得还不错,你能做到一个部门经理,你的收入勉强勉强还能支撑一个家庭生活所需要的数目。但这还不够,上餐厅点菜的时候,你还做不到把价钱盖起来,爱点什么就点什么。

第二个十年你要学第二个东西,叫技巧,做事的技巧,为人处世的技巧,处理复杂事件的技巧。只有前面两个十年走得很扎实,你才有可能走到第三个十年。

第三个十年你能做的,是一个公司真正的大老总。这十年才是你财富积累的开始,你的收入会远大于你的生活所需,你可以开始和别人比较人生的财富。但不幸的是,绝大部分人走不到第三个十年。虽然都是同一所学校、同一个科系毕业,上课的时候坐在你旁边的同学,十年十五年之后,他的发展与你可能有很大的差异。

为什么很多人止步于第一、第二个十年便无法前行?因为他们不知道,这个世界从来没有任何一种工作叫“钱多、事少、离家近”。

我也不是学校毕业第一天就做老总的。刚开始做销售的时候,我只是马路上的基层销售人员。只要太阳还没有下山,我就一定在外面跑客户,找商机,做事情。等太阳下山了,客户也下班了,我就会回办公室做两件事。第一,把我一天跑下来的东西做一个总结;第二,把明天要去拜访的客户的资料再做个总结。常常是一抬头,已经凌晨两点了,这才忽然想起我好像还没吃晚饭,或者是好久没上厕所。

现在的年轻人流行一句口头禅,“我换工作了”,然后顺带告诉你,“我把老板给炒了”。但其实,年轻人工作更换太频繁,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。

我在看简历的时候,一不看名字,二不看学历,我首先就看这个人在每一份工作待了多久。简历里频繁更换工作会给我一个很重要的信息,这个年轻人还不知道他要干些什么,所以他老换。另外还有一种可能,是这个人缺乏责任感。新到一个岗位有两三个月的“蜜月期”,反正只是新人,大家对你的要求都不高,等做到半年、九个月,碰到第一批困难的时候最容易的决定就是选择离开,说一声“我不干了”,然后美其名曰“我把老板开了”。你“开”了几个老板之后,就会把自己也开了,因为到最后你的简历会让你没有地方可去。

我相信这样子看简历的老板不止我一个人。就算前面的功夫不扎实,有些人可能运气不错,也坐上了老总的位置。可是你会坐不住,那把椅子上有油,坐上去你会滑下来。一个企业运作到最后,都是实实在在的东西,不是光说大话就可以过得了关的。



编辑 马彦如 版式 郑海仑 校对 广佳